

云南省气象部门 2025 年度事业单位 公开招聘应届毕业生公告

(第 3 号)

根据事业单位管理相关规定及中国气象局批复的招聘计划，按照《气象部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管理办法》等有关文件规定，现将云南省气象部门 2025 年度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届毕业生（第 3 号）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部门简介

云南省气象局隶属于中国气象局，实行气象部门与地方人民政府双重领导，以上级气象主管机构领导为主的管理体制。云南省气象局设 10 个内设机构、8 个直属事业单位、16 个州（市）气象局、125 个县级气象局。云南省气象局及所属事业单位详细简介等请登录云南省气象局门户网站（yn.cma.gov.cn）了解详情。

二、公开招聘岗位及人数

本次公开招聘共计划招聘 48 名综合类（含气象类）专业应届毕业生，岗位具体需求及人数详见《云南省气象部门 2025 年度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届毕业生岗位计划表（第 3 号）》（附件 1）。

三、应聘人员资格条件

（一）应聘人员必须具备下列基本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2.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政治立场坚定；
3. 年龄一般为 18 周岁以上、35 周岁以下；
4. 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热爱气象工作；

5. 具有与招聘岗位要求相符的学历、学位和专业等条件；
6. 具有能正常履行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7. 符合招聘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

（二）下列人员不得列入招聘范围

因犯罪受到刑事处罚的；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被开除公职的；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事档案等相关重要材料造假的；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专门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受处分期间或者未满足影响期限的；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招聘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的。此外，根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应聘人员不得报考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招聘岗位。

（三）岗位需求及应届毕业生的招聘范围

1. 符合云南省气象部门 2025 年度公开招聘岗位中设定的专业和学历等各项要求，专业按照《气象部门人员招录专业目录（2025 年版）》（附件 2）认定。

2. 纳入国家统招计划、被普通高等院校录取的 2025 年应届毕业生。2025 年应届毕业生原则上应于 2025 年 8 月 31 日前取得相应毕业证、学位证。

3. 国家统一招生的 2023 年、2024 年普通高校高校毕业生离校时和在择业期内（国家规定择业期为二年）未落实工作单位，其户口、档案、组织关系仍保留在原毕业学校，或保留在各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各级人才交流服务机构和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毕业生。2023 年、2024 年普通高校高校毕业生应已取得相应毕业证、学位证。

4. 2023 年 1 月 1 日至面试前取得国（境）外学位并完成教育部门学历认证且未落实工作单位的留学回国人员。

5. 符合条件的博士后出站人员可视同应届毕业生进行公

开招聘。

四、招聘程序

(一) 发布信息

主要通过气象人才招聘网(zp.cmatec.cn)和中国气象局(www.cma.gov.cn)、云南省气象局(yn.cma.gov.cn)门户网站,面向社会公开发布招聘信息及后续程序要求。

(二) 报名及资格审查

1. 报名时间: 2025年4月10日至4月18日期间。

2. 报名方式及要求: 本次招聘采取网上报名的方式进行。

报名前,请务必确认本人已获得或即将获得的最高学历学位相关材料所载专业名称与招聘计划需求的专业完全相符,并仔细阅读《云南省气象部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生诚信承诺书》(附件3),提交报名即视为认可其中全部要求。

报名网址: <https://baoming.ynexam.com/exam/NTMz>



请应聘人员在报名时间内登录云南考试服务平台,注册账号,选择“云南省气象部门2025年度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届毕业生专题(第3号)”中的1个岗位报名(报名时请务必注意本次公开招聘的笔试及面试地点均在云南省昆明市)。

资格审查与报名同步开展,由考生自行登录云南考试服务平台查看资格审查结果。通过资格审查的,参加考试。

(三) 考试

采取“笔试+面试”的形式进行考试。按“笔试成绩×50%+

面试成绩×50%”的计算方式得到综合成绩。其中，博士研究生直接进入面试，面试成绩即为综合成绩。

笔试：

1. 笔试时间及地点：2025年4月下旬，在云南省昆明市举行。具体时间及地点将在气象人才招聘网、云南省气象局网站上公告明确。

2. 笔试内容：笔试不指定范围，主要测试气象基础知识常识（30%）+其他综合知识（70%），笔试成绩满分为100分。

3. 笔试成绩公布：笔试成绩经审核后，在气象人才招聘网、云南省气象局网站上按准考证号公布笔试成绩，并确定笔试最低合格分数线。

面试：

根据招聘岗位的考生笔试成绩从高到低按3:1的比例确定进入面试人员（不含直接进入面试的博士研究生）。对于未达到3:1的招聘岗位，按规定在报考同一岗位且笔试成绩合格的考生中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顺序递补。没有递补考生的，从符合岗位要求且笔试成绩合格的服从调剂考生中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顺序调剂。

1. 资格复审：面试前，由招聘单位对进入面试人员进行资格复审。资格复审于面试前一天上午开展，对参加考试的考生进行资格复审，届时请考生按要求备齐相关佐证材料。

考生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经资格复审发现不符合报名资格条件的，将按规定取消考试资格。未参加资格复审的，不得参加考试。

2. 面试时间及地点：暂定2025年4月下旬，在云南省昆明市举行。具体时间及地点将在气象人才招聘网、云南省气象局网站上公告明确。

3. 面试形式：面试为结构化面试。面试成绩采取百分制，面试合格分数线为 70 分，面试成绩低于面试合格分数线的考生不再进入后续招聘程序。

4. 面试及综合成绩公布：面试及综合成绩经审核后，在气象人才招聘网、云南省气象局网站上按准考证号公布面试及综合成绩。

5. 根据综合成绩从高到低排名，在面试成绩合格人员中按岗位招聘人数 1: 1 的比例确定体检对象。确定的体检对象须于体检当天签订《就业意向协议书》及《违约责任书》，同时收取全份纸质就业协议书，仅能网上签约就业协议书的，考生须于 3 个工作日内签订电子就业协议书。

（四）递补与调剂

因体检或考察不符合要求、或因公示结果影响聘用、或本人明确放弃聘用、或发生导致拟聘岗位空缺的其他情形，可从同一岗位考试合格人员中，按照考试成绩由高到低依次递补。没有递补人员的，可从符合招聘岗位要求的同类岗位且考试成绩合格的人员中进行调剂，调剂岗位的人选，应从服从调剂且符合条件的人员中根据考试成绩由高到低确定。

（五）体检及考察

体检：由云南省气象局统一组织进入体检人员进行体检，体检费用由进入体检人员自理。体检按现行《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

考察：对体检合格人员进行考察。重点对考察对象的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综合素质、学业成绩及需要回避的情况等进行考察，并对其资格条件进行复查，对其档案进行审核。

（六）公示及聘用

体检、考察合格者，经云南省气象局确定为拟聘用人员，

拟聘用人员名单将在气象人才招聘网及中国气象局、云南省气象局门户网站进行7个工作日的公示。经公示无异议并报中国气象局批复后，办理报到聘用手续。

五、其他相关事项

(一)应聘人员填写的报名信息必须真实有效、准确无误。本次招聘对报名资格的审查贯穿招聘全过程，在各环节发现报名者不符合资格条件或弄虚作假的，一律取消其考试资格或聘用资格。

(二)本次招考不出版也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或者个人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三)除2025年应届毕业生外，其他在本次招聘范围内的应聘人员，需按要求进一步提供个人档案存放证明(附件4)并核查本人社保参保情况，具体请与云南省气象局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联系。

六、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云南省气象局人事处；

联系人及电话：王老师，0871-64189204；

联系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昌路77号(邮编：650034)。

- 附件：1. 云南省气象部门2025年度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届毕业生岗位计划表(第3号)
2. 气象部门人员招录专业目录(2025年版)
3. 云南省气象部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生诚信承诺书
4. 个人档案存放证明

